

專案質詢

8-4-6-020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10 月 1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江委員惠貞，鑒於專家研究顯示，智障者在 40 歲以後，其心智功能提前開始邁入老化，同時因為慢性病的威脅與感官生活功能的下降，其生活依賴程度上升，此時智障者的父母也同樣面臨衰老，使得照顧智障者的困難逐漸增加。智障者與其家人健康、獨立生活能力同時下降，家庭面臨雙重老化的困境。又因為台灣的福利制度多採申請制，中高齡智障家庭成員受限於不識字往往難以瞭解服務意義，再加上申請程序繁瑣，也是中高齡智障家庭常見的困擾。為了減緩年長父母漸增的照護壓力，建請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研議整合相關服務救助，以協助中高齡智障家庭；並加強社區宣導，使得相關需求者能夠獲得充分了解並協助其申請補助，以真正達成社會救助的意義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根據內政部委託研究，心智障礙者比一般人提早退化約二十年，一般老人法定年齡為 65 歲，智障者則推估在 45 歲即為老人。隨著醫療進步，高齡化問題持續攀升，國內智障者中 19.11% 是 45 歲以上，若合併多重心智障礙者計算，45 歲以上智障者已超過 27,000 人。
- 一、主要照顧者隨著年齡增長，除了照顧提前老化的心智障礙者外，本身也因健康的退化，出現經濟、醫療、居家照護等服務需求。因為照顧者與被照顧者同時老化，心智智障者家庭面臨雙重壓力，年老的父母無法照顧這些大孩子，除了越來越力不從心，也時時擔心著「誰能接手照顧自己的孩子？」
- 三、台灣的福利制度多採申請制，福利宣導成效卻有限。全台有 16 萬名智障者以及超過 200 萬的老年人口居住在社區中，然而社會救助仍停留在主動「申請補助」的思維中，使得許多中高齡智障者家庭的照顧需求或因不識字，或因高齡的成員難以瞭解，或因申請程序繁瑣

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等等問題，使得依賴需求者主動申請的福利設計完全無法照護其需求，與社會救助的精神相違背，甚至許多家庭悲劇是媒體報導後才受到關注。

- 四、台灣已進入老年化社會，智障家庭雙重老化的問題也跟著逐漸浮現檯面，急需政府整合相關社會救助資源，使社會福利的宣導能結合社區網絡，讓各個角落的需求者都能獲得充分資訊，並協助有困難者申請各項補助及服務，以真正達成社會救助的意義。